

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会没有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召开时间：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0 月 13 日下午 15:00

网络投票时间为：2025 年 10 月 13 日，其中：

（1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

2025 年 10 月 13 日上午 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 和下午 13:00—15:00

（2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

2025 年 10 月 13 日上午 9：15 至下午 15：00 期间的任意时间

2、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3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表决方式

4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、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李胜先生

6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

7、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 458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3,883,900,778 股，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8.9205%。其中：

(1)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 4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3,845,277,135 股，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8.1357%；

(2)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 454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38,623,643 股，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7848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454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38,623,643 股，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7848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0 股，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454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38,623,643 股，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7848%。

8、公司部分董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、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出席了会议。

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。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

(一) 审议《关于聘任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、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,880,866,16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.9219%；反对 2,874,91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740%；弃权 159,701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41%。

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35,589,028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2.1431%；反对 2,874,914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7.4434%；弃权 159,701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4135%。

2、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聘任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、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,880,873,06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.9220%；反对 2,870,81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739%；弃权 156,901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,2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40%。

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35,595,928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2.1610%；反对 2,870,814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7.4328%；弃权 156,901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,2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4062%。

2、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高照律师、吕浸仰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现场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；
- 2、《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 年 10 月 14 日